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投资关联方承销期内承销证券的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相关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有关规定，经履行适当的审批程序，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管理基金参与了慕思健康睡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慕思股份"）、北京华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如科技"）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的网下申购。

根据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及慕思股份于2022年06月16日发布的《慕思健康睡眠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慕思股份发行的主承销商为以下基金管理人的关联方，慕思股份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8.93元/股，现将本公司基金获配信息公告如下：

基金名称	获配数量（股）	获配金额（元，不含佣金）
博时裕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73	22306.89
博时裕隆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73	22306.89
博时产业新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573	22306.89
博时互联网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73	22306.89
博时沪港深优质企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73	22306.89
博时丝路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73	22306.89
博时中证淘金大数据100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573	22306.89
博时国企改革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73	22306.89
博时新起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73	22306.89
博时新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73	22306.89
博时新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73	22306.89
博时外延增长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73	22306.89
博时鑫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73	22306.89
博时鑫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73	22306.89
博时鑫泽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73	22306.89
博时鑫润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73	22306.89
博时沪港深价值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73	22306.89
博时鑫惠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73	22306.89
博时逆向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73	22306.89
博时汇智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73	22306.89
博时量化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73	22306.89
博时新兴消费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73	22306.89
博时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573	22306.89
博时厚泽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73	22306.89
博时创新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96	19309.28
博时量化多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73	22306.89
博时量化价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67	10394.31
博时汇悦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73	22306.89
博时科技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73	22306.89
博时荣丰回报三年封闭运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73	22306.89
博时健康成长主题双周定期可赎回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73	22306.89
博时鑫荣稳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73	22306.89
博时研究精选一年持有期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73	22306.89
博时女性消费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73	22306.89
博时恒盛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73	22306.89
博时研究臻选三年持有期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73	22306.89
博时价值臻选两年持有期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73	22306.89
博时荣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73	22306.89
博时睿祥15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73	22306.89
博时消费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73	22306.89
博时荣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73	22306.89
博时产业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73	22306.89
博时鑫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73	22306.89
博时恒旭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73	22306.89
博时成长领航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73	22306.89
博时创新经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73	22306.89
博时汇兴回报一年持有期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73	22306.89
博时恒泽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73	22306.89
博时港股通领先趋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73	22306.89
博时汇融回报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73	22306.89
博时战略新材料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73	22306.89
博时创新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73	22306.89
博时恒悦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73	22306.89
博时产业慧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73	22306.89
博时成长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73	22306.89
博时产业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73	22306.89
博时周期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73	22306.89
博时先进制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34	20788.62
博时汇誉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73	22306.89
博时新能源汽车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73	22306.89
博时数字经济18个月封闭运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73	22306.89
博时健康生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73	22306.89
博时研究慧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73	22306.89
博时乐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73	22306.89
博时成长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73	22306.89
博时汇荣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73	22306.89
博时半导体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73	22306.89
博时新能源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73	22306.89
博时博盈稳健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73	22306.89
博时核心资产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73	22306.89
博时凤凰领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73	22306.89
博时智选量化多因子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73	22306.89
博时稳益9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73	22306.89
博时优质鑫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73	22306.89
博时时代消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73	22306.89
博时成长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73	22306.89
博时品质生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73	22306.89
博时浦惠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73	22306.89
博时研究优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73	22306.89
博时专精特新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73	22306.89
博时恒鑫稳健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73	22306.89
博时成长臻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73	22306.89
博时回报严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73	22306.89
博时时代领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73	22306.89
博时远见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73	22306.89
博时价值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573	22306.89
博时裕富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73	22306.89
博时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73	22306.89
博时平衡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73	22306.89
博时第三产业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73	22306.89
博时新兴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73	22306.89
博时特许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73	22306.89
博时创业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73	22306.89
博时行业轮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73	22306.89
博时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73	22306.89
博时医疗保健行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73	22306.89
博时价值增长贰号证券投资基金	573	22306.89
博时中证5G产业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73	22306.89
博时中证新能源汽车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73	22306.89
博时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73	22306.89
博时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73	22306.89
博时主题行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573	22306.89
博时卓越品牌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573	22306.89
博时中证全指证券公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73	22306.89
博时中证银行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573	22306.89
博时睿远事件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573	22306.89
博时睿利事件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573	22306.89
博时优势企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573	22306.89
博时研究优选3年封闭运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73	22306.89
博时创业板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73	22306.89
博时科创主题3年封闭运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73	22306.89
博时科创板三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73	22306.89
博时中证央企结构调整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73	22306.89
博时中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73	22306.89
博时中证央企创新驱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73	22306.89
博时中证智能消费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73	22306.89

根据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及华如科技于2022年06月16日发布的《北京华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华如科技发行的主承销商为以下基金托管人的关联方，华如科技发行价格为人民币52.03 元/股，现将本公司基金获配信息公告如下：

基金名称	获配数量（股）	获配金额（元，不含佣金）
博时中证5G产业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114	109991.42
博时睿远事件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2378	123727.34

特此公告。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06月18日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平安元悦60天滚动持有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2年6月18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平安元悦60天滚动持有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平安元悦60天滚动持有短债	
基金主代码	01572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每个开放日申购，每份基金份额设定60天滚动运作期。	
基金合同生效日期	2022年6月17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法规、《平安元悦60天滚动持有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平安元悦60天滚动持有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下属基金份额类别	平安元悦60天滚动持有短债A	平安元悦60天滚动持有短债C
下属基金份额类别代码	015720	015721

2.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文号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 760号		
基金募集期间		自2022年5月16日 至2022年6月15日止		
验资机构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22年6月17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1,238		
基金份额类别		平安元悦60天滚动持有短债A	平安元悦60天滚动持有短债C	合计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元）		21,210,762.84	207,439,172.42	228,649,935.26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元）		14,192.73	110,719.45	124,912.18
募集份额（单位：份）	有效认购份额	21,210,762.84	207,439,172.42	228,649,935.26
	利息结转的份额	14,192.73	110,719.45	124,912.18
	合计	21,224,955.57	207,549,891.87	228,774,847.44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	-	-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	-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1.00	31.03	32.03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00005	0.000015	0.000014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22年6月17日		

注：

1、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该只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0份(含)；

2、本基金的基金经理认购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0份(含)；

3、本次基金募集期间所发生的信息披露费、律师费和会计师费等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承担，不另从基金资产支付。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实际情况依法决定本基金开始办理申购的具体日期，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在申购开始公告中规定。

基金管理人自认购份额的第一个运作期到期日起开始办理赎回，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在赎回开始公告中规定。基金份额每个运作期到期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方可就该基金份额提出赎回申请。如果基金份额持有人在当期运作期到期日未申请赎回，则自该运作期到期日下一日起该基金份额进入下一个运作期。如果投资人多次申购本基金，则其持有的每一份基金份额的运作期到期日可能不同。因本基金红利再投资所生成的基金份额的运作期到期日按照基金合同第十六部分的约定另行计算。

在确定申购开始与赎回开始时间后，基金管理人应在申购、赎回开放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申购与赎回的开始时间。基金管理人不得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或者时间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或者转换。投资人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和时间提出申购或转换转入申请且登记机构确认接受的，其基金份额申购价格为下一开放日该类基金份额申购的价格。投资人在运作期到期日业务办理时间结束后或在运作期到期日之外的日期和时间提出赎回或转换转出申请的，视为无效申请。

如发生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致使基金无法按时开放或需依据基金合同暂停申购与赎回业务的，基金管理人有权合理调整申购或赎回业务的办理期间、开设预约赎回功能并予以公告。销售机构受理投资人认购申请并不代表该申请成功，申请的成功与否须以本基金注册登记人的确认结果为准。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到本基金销售机构的网点查询交易确认情况，也可以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的网站（www.fund.pingan.com）或客户服务电话400-800-4800查询交易确认情况。

特此公告。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6月18日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管理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ETF实施申赎业务多码合一的公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ETF申赎业务多码合一及平台迁移切换上线有关事项的通知》，自2022年6月20日起，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管理的上交所上市ETF将取消申赎业务相关代码，投资者可通过ETF基金的证券代码（与交易使用的证券代码相同），选择申赎相关业务类型，参与ETF申赎业务。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涉及的上交所上市ETF如下表：

序号	基金全称	基金扩位简称	原申赎代码（取消）	多码合一上线后参与申赎业务的证券代码
1	平安中证医药及医疗器械创新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医疗创新ETF	516821	516820
2	平安中证畜牧养殖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养殖ETF	516761	516760
3	平安中证新能源汽车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新能车ETF	515701	515700
4	平安中证新材料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新材料ETF平安	516891	516890
5	平安中证消费电子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消费电子ETF	561601	561600
6	平安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平安中证500ETF	510591	510590
7	平安MSCI中国A股国际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平安MSCI国际ETF	512361	512360
8	平安MSCI中国A股低波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平安MSCI低波ETF	512391	512390
9	平安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平安沪深300ETF	510391	510390
10	平安中证5-10年期国债活跃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活跃国债ETF	511021	511020
11	平安中证光伏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光伏ETF平安	516181	516180
12	平安中债-中高等级公司债利差因子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公司债ETF	511031	511030
13	平安中证粤港澳大湾区发展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大湾区ETF	512971	512970
14	平安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	场内货币ETF	511701	511700
15	平安中证人工智能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AIETF	512931	512930

投资者亦可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的网站（www.fund.pingan.com）或客户服务电话400-800-4800咨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6月18日

南方恒生香港上市生物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2年6月18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南方恒生香港上市生物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
基金简称	南方恒生香港上市生物科技ETF（QDII）（场内简称：生物科技ETF港股）
基金主代码	159615
基金运作方式	交易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2年6月17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南方恒生香港上市生物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合同》、《南方恒生香港上市生物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招募说明书》

2 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注册的文号		证监许可（2021）3917号
基金募集期间		自2022年6月6日 至2022年6月13日止
验资机构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22年6月17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16049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109,023,000.00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人民币元）		31,898.00
募集份额（单位：份）	有效认购份额	1,109,023,000.00
	利息结转的份额	31,898.00
	合计	1,109,054,898.00
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0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0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认购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	0
	本基金基金经理认购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	0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22年6月17日

注：本次基金募集期间所发生的信息披露费、律师费和会计师费等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承担，不从基金资产中支付。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不超过三个月开始办理，届时由基金管理人根据基金实际运作情况决定并在申购、赎回开放日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申购与赎回的开始时间。本基金若具备上市交易条件，基金管理人将依据《基金合同》的约定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基金上市交易。

2、投资人可访问本公司网站(www.nffund.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9－8899)咨询相关情况。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6月18日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管理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ETF实施申赎业务多码合一的公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ETF申赎业务多码合一及平台迁移切换上线有关事项的通知》，自2022年6月20日起，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旗下管理的上交所上市ETF将取消申赎业务相关代码，投资者可通过ETF基金的证券代码（与交易使用的证券代码相同），选择申赎相关业务类型，参与ETF申赎业务。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旗下涉及的上交所上市ETF如下表：

序号	基金全称	基金扩位简称	原申赎代码（取消）	多码合一上线后参与申赎业务的证券代码
1	中证南方小康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产业升级ETF	510161	510160
2	上证38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上证380ETF	510291	510290
3	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中证500ETF	510501	510500
4	南方理财金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	理财金货币ETF	511811	511810
5	南方恒生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恒生指数ETF	513601	513600
6	中证500信息技术指数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信息科技ETF	512331	512330
7	南方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中证1000ETF	512101	512100
8	南方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证券ETF基金	512901	512900
9	南方中证银行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银行ETF基金	512701	512700
10	南方中证申万有色金属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有色金属ETF	512401	512400
11	南方中证全指房地产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房地产ETF	512201	512200
12	MSCI中国A股国际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MSCI中国A股ETF	512161	512160
13	南方顶峰TOPIX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	东京证券指数ETF	513801	513800
14	南方标普中国A股大盘红利低波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红利低波50ETF	515451	515450
15	南方中证新能源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新能源ETF	516161	516160
16	南方中证长江保护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长江保护主题ETF	517161	517160
17	南方上证科创板50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科创龙头ETF	588151	588150
18	南方富时中国国企开放共赢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开放共赢ETF	517181	517180
19	南方中证500增强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中证500增强ETF	560101	560100

投资人可访问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网站(www.nffund.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9－8899）咨询相关情况。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6月18日

南方宁利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2年6月18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南方宁利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南方宁利一年定开债券发起
基金主代码		008780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年1月15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南方宁利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2年6月7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0184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11,207,493.89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1840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22年度第2次分红

2、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2年6月21日
除息日	2022年6月21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2年6月22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将以2022年6月21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计算基准确定再投资份额，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将于2022年6月22日对红利再投资的基金份额进行确认并通知各销售机构，本次红利再投资所得份额的持有期限自红利发放日开始计算。2022年6月23日起，投资者可以通过销售机构查询红利再投资的份额。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相关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再投资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或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或转换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本基金分红方式分两种：现金红利和红利再投资，投资者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按除权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红利方式。投资者最终的分红方式以本基金登记机构的记录为准。

3）、投资者可通过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确认分红方式是否正确，如不正确或希望变更分红方式的，请于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权益登记日)到销售网点或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办理变更手续。

4）、投资者可访问本公司网站(www.nffund.com)或拨打全国免长途费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89－8899）咨询相关情况。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6月18日

南方浙利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2年6月18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南方浙利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南方浙利定开债券发起
基金主代码		005469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8年3月9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南方浙利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2年6月7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0150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23,083,966.46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2,308,396.65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0900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22年度第2次分红

注：《南方浙利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约定：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多为12次，每份基金份额每次基金收益分配比例不得低于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每份基金份额可供分配利润的10%。

2、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2年6月21日
除息日	2022年6月21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2年6月22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将以2022年6月21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计算基准确定再投资份额，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将于2022年6月22日对红利再投资的基金份额进行确认并通知各销售机构。2022年6月23日起，投资者可以通过销售机构查询红利再投资的份额。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相关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再投资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或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或转换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本基金分红方式分两种：现金红利和红利再投资，投资者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按除权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红利方式。投资者最终的分红方式以本基金登记机构的记录为准。

3）、投资者可通过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确认分红方式是否正确，如不正确或希望变更分红方式的，请于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权益登记日)到销售网点或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办理变更手续。

4）、投资者可访问本公司网站(www.nffund.com)或拨打全国免长途费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89－8899）咨询相关情况。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6月18日

证券代码：301129 证券简称：瑞纳智能 公告编号：2022-054

瑞纳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73.00万股，占授予前公司股本总额 7,366.00万股的0.99%。

2、本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为23名。

3、本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日期为2022年6月 22 日。

4、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来源为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公司 A 股普通股。

5、本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授予后股份性质为有限售条件股份。

根据中国证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有关业务规则的规定，瑞纳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完成了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工作，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一）2022年3月2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激励计划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实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二）2022年3月29日，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了《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报告书》，独立董事田雅雄先生作为征集人就公司拟定于2022年4月15日召开的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

（三）2022年3月29日至4月8日，将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及职务予以公示。截至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对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异议，无反馈记录。公司于2022年4月9日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四）2022年4月15日，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本次激励计划获得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批准，董事会被授权确定限制性股票授予日、在条件成就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所必需的全部事宜。

（五）2022年4月16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六）2022年4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权益数量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前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前述事项进行核查并发表核查意见。

（七）2022年5月30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前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前述事项进行核查并发表核查意见。

二、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的具体情况

（一）激励工具：限制性股票（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二）授予日：2022年4月29日

（三）授予数量：73.00万股

（四）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A股普通股。

（五）授予人数：23人

（六）授予价格：19.30元/股

（七）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在各激励对象间的分配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 目	国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占授予权益总量的比例	占目前股本总额的比例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陈朝晖	中国	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30	33.33%	0.41%
钱律求	中国	董事、核心技术人员	3	3.33%	0.04%
小计			33	36.67%	0.45%
二、其他激励对象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或其他核心骨干（21人）			40	44.44%	0.54%
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合计			73	81.11%	0.99%
三、预留部分			17	18.89%	0.23%
合计			90	100.00%	1.22%

注：1、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未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公司全部有效期内的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股权激励计划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时公司股本总额的20%。

2、本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外籍员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3、预留部分的激励对象由本激励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内确定，经董事会提出、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发表明确意见、律师发表专业意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后，公司在指定网站按要求及时准确披露激励对象相关信息。

4、本计划公告后至授予日，1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公司拟向其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因此，公司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由24人调整为23人，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总数由74万股调整为73万股，预留部分总数由16万股调整为17万股。

5、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八）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限售期、解除限售安排和禁售期

1、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

本激励计划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有效期为自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解除限售或回购注销之日止，最长不超过48个月。

2、本激励计划的限售期和解除限售安排

激励对象获授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适用不同的限售期，均自激励对象获授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之日起计算。授予日与首次解除限售日之间的间隔不得少于12个月。激励对象根据本激励计划获授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在限售期内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激励对象所获授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经登记结算公司登记过户后便享有其股票应有的权利，包括但不限于该等股票分红权、配股权、投票权等。限售期内激励对象因获授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而取得的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红利、配股股份、增发中向原股东配售的股份同时限售，不得在二级市场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转让，该等股份限售期的截止日期与限制性股票相同。

公司进行现金分红时，激励对象就其获授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应取得的现金分红在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后由激励对象享有，原则上由公司代为收取，待第一类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时返还激励对象；若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未能解除限售，对应的现金分红由公司收回，并做相应会计处理。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安排	解除限售时间	可解除限售数量占限制性股票数量比例
第一次解除限售	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满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授予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40%
第二次解除限售	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满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授予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30%
第三次解除限售	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满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授予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30%

若预留部分在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之日前（不含当日）授予完成，则预留授予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各批次解除限售比例及安排与首次授予部分保持一致；若预留部分在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之日起（含当日）授予完成，则预留授予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各批次解除限售比例及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安排	解除限售时间	可解除限售数量占限制性股票数量比例
第一次解除限售	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满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授予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50%
第二次解除限售	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满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授予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50%

在上述约定期间内因未达到解除限售条件而不能申请解除限售的该期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或递延至下期解除限售，公司将按本激励计划规定的原则回购并注销激励对象相应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在满足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条件后，公司将统一办理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事宜。

3、本激励计划的禁售期

禁售期是指对激励对象解除限售后所获股票进行售出限制的时间段。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解除限售后不设置禁售期，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限售规定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具体内容如下：

（1）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其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在买入后6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6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董事会将收回其所得收益。

（3）激励对象为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前述人员的配偶在下列期间不得买卖本公司股票：

①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三十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三十日起算；

②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十日内；

③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或者进入决策程序之日至依法披露之日；

④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它期间。

（九）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与解除限售条件

1、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条件

同时满足下列授予条件时，公司应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反之，若下列任一授予条件未达成的，则不能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1）公司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①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②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③上市后最近36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④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

⑤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2）激励对象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①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②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③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④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⑤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⑥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2、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条件

在解除限售日，激励对象按本计划的规定对获授的限制性股票进行解除限售时，必须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公司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①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②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③上市后最近36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④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

⑤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2）激励对象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①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②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③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④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⑤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⑥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发生上述"（1）、公司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规定情形之一的，所有激励对象根据本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应当由公司以授予价格加上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回购注销；某一激励对象发生上述"（2）、激励对象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规定情形之一的，该激励对象根据本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应当由公司以授予价格回购注销。

（3）满足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本次激励计划考核年度为2022-2024年三个会计年度，分年度进行业绩考核并解除限售，以达到业绩考核目标作为激励对象的解除限售条件。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安排	业绩考核目标
第一次解除限售	以2021年度营业收入为基数，2022年营业收入增长不低于20.00%。
第二次解除限售	以2021年度营业收入为基数，2023年营业收入增长不低于44.00%。
第三次解除限售	以2021年度营业收入为基数，2024年营业收入增长不低于72.80%。

注：上述"营业收入"指经审计的上市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

本激励计划预留的限制性股票若在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之日前（不含当日）授予完成，则相应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与首次授予部分保持一致；若在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之日起（含当日）后授予完成，则相应公司层面考核年度为2023-2024年两个会计年度，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安排	业绩考核目标
第一次解除限售	以2021年度营业收入为基数，2023年营业收入增长不低于44.00%。
第二次解除限售	以2021年度营业收入为基数，2024年营业收入增长不低于72.80%。

解除限售期内，公司为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事宜。若各解除限售期内，公司当期业绩水平未达到业绩考核目标条件的，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均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按授予价格加上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回购注销。

（4）满足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

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考核根据公司内部绩效考核相关制度实施，激励对象个人考核评价结果分为合格、不合格两个等级，对应的可解除限售情况如下：

考核结果	标准系数
合格	1.0
不合格	0

在公司业绩各考核年度对应考核目标完成的前提下，激励对象当期实际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个人当期目标解除限售的股数×标准系数。

若激励对象在考核年度的个人考核评价结果为"不合格"，则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计划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以授予价格加上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回购注销。

激励计划具体考核内容依据《公司考核管理办法》执行。

公司/公司股票因经济形势、市场行情等因素发生变化，继续执行激励计划难以达到激励目的的，经公司董事会及/或股东大会审议确认，可决定对本激励计划的尚未解除限售的某一批次/多个批次的限制性股票取消解除限售或终止本激励计划。

三、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与公示情况一致性的说明

2022年4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权益数量的议案》。同意本次激励计划授予权益总量90万股保持不变，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由24人调整为23人，首次授予权益数量由74万股调整为73万股；预留权益数量由16万股调整为17万股，并同意首次授予日为2022年4月29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4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向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0）、《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权益数量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1）。

2022年5月30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因2021年度利润分配公司应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本次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由 20.00 元/股调整为 19.30 元/ 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5月31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1）。

除上述调整之外，激励对象本次实际获授情况与公司此前公示情况一致。

四、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认购资金的验资情况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2年6月2日出具了容诚验字【2022】230Z0135号验资报告，对公司新增注册资本及股本情况进行了审验，认为：截至2022年6月2日止，公司已收到23名激励对象缴纳的资金14,089,000.00元，其中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为人民币730,000.00元、增加资本公积为人民币13,359,000.00元。全部以货币出资。

公司本次增资前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73,660,000.00元，股本为人民币73,660,000.00元，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1年10月22日出具容诚验字[2021]230Z0253号验资报告报告。截至2022年6月2日止，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74,390,000.00元，累计股本为人民币74,390,000.00元。

五、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

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日为2022年4月29日，授予股份的上市日期为2022年6月22日。

六、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化如下：

股份类别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变动数量（股）	股份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55,240,000	74.99%	+730,000	55,970,000	75.24%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8,420,000	25.01%	0	18,420,000	24.76%
三、股份总数	73,660,000	100.00%	+730,000	74,390,000	100.00%

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后，公司股权分布仍具备上市条件。

七、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股权比例变动情况

本激励计划的授予登记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73,660,000股增加至74,390,000股，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股比例由60.4127%变更为59.8199%，但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八、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所筹资金的使用计划

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所筹资金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九、参与本次激励计划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5%以上股东在授予登记日前6个月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说明

经核查，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不包括持股5%以上的股东，参与本激励计划的董事在授予登记日前6个月均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十、本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首次授予对公司相关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公司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90万股，按照相关估值工具确定授予日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并最终确认本计划的股份支付费用，该等费用将在本计划的实施过程中按照解除限售比例进行分期确认。

按照草案公布前一交易日的收盘数据预测算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根据中国会计准则要求，预测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对各期会计成本的影响如下表所示：

首次授予权益数量（万股）	需摊销的总费用（万元）	2022年（万元）	2023年（万元）	2024年（万元）	2025年（万元）
73	2004.58	868.65	768.42	300.69	66.82

注：①上述结果并不代表最终会计成本。实际会计成本除了与实际授予日、授予价格和授予数量相关，还与实际生效和失效的数量有关，同时提请股东注意可能产生的摊薄影响。

②上述对公司经营成果影响的最终结果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③上述测算部分不包含预留部分的17万股，预留部分授予时将产生额外的股份支付费用。

公司以目前信息初步估计，限制性股票费用的摊销对有效期内各年净利润有所影响。但同时此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后，将进一步提升员工的凝聚力、团队稳定性，并有效激发管理团队的积极性，从而提高经营效率，给公司带来更高的经营业绩和内在价值。

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完成后，按新股本74,390,000股摊薄计算，2021年度每股收益为2.3022（未经审计）

十一、备查文件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验资报告

特此公告。

瑞纳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6月20日

证券代码：000034 证券简称：神州数码 公告编号：2022-075

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年3月25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22年4月21日召开的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和控股子公司向业务相关方（包括但不限于银行、金融机构及供应商等）申请授信或其他履约义务，同意为下属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或控股子公司之间提供担保。其中，为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90亿元，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60亿元，剔除共用额度的情形后，预计提供担保总额不超过等额600亿人民币，担保方式为保证担保、抵押担保、质押担保等，且任一时点的担保余额不超过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额度。同时，在此担保额度范围内，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控股子公司之间提供的担保，按照控股子公司的审议程序决定，控股子公司在其履行审议程序后，及时通知公司履行有关信息披露义务。有关上述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31）、《关于预计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6）、《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50）。现就相关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近期就香港华为国际有限公司与子公司神州数码（香港）有限公司的贸易事项签署了《担保合同》，担保金额美元20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公司近期就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与子公司合肥神州数码有限公司的授信业务签署了《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担保金额人民币5亿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公司近期就昆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子公司合肥神州数码有限公司的授信业务签署了《保证合同》，担保金额人民币1亿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三年。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点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主营业务	关联关系
神州数码（香港）有限公司	2000年11月15日	Suite 2008, 20/F., Devon House, Taikoo Place, 979 King's Road, Quarry Bay, Hong Kong		101万元港币	分销IT产品	全资子公司
合肥神州数码有限公司	2021年2月5日	安徽省合肥市包河经济开发区花园大道8号	李岩	50000万元人民币	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电子产品批发；机械设备批发；第二类医疗器械批发；家用电器器材批发；计算机整机制造；计算机零部件制造；其他电子设备制造；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子公司

2、被担保人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主要财务数据（单位：万元人民币）

公司名称	资产总计	短期借款	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或有事项涉及金额	资产负债率
神州数码（香港）有限公司	42,807.67	0.00	18,392.67	18,392.67	24,415.00	103,750.15	-38,692.23	-39,756.72	0.00	42.97%
合肥神州数码有限公司	725,958.15	111,341.92	671,627.65	671,639.55	54,318.60	765,920.90	6,604.82	4,295.78	0.00	92.52%

3、被担保人2022年3月31日未经审计主要财务数据（单位：万元人民币）

公司名称	资产总计	短期借款	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或有事项涉及金额	资产负债率
神州数码（香港）有限公司	65,631.17	31,899.61	40,366.68	40,366.68	25,264.49	33,442.24	976.59	858.68	0.00	61.51%
合肥神州数码有限公司	589,350.65	144,026.35	528,421.48	528,489.91	60,860.75	233,147.40	8,984.89	6,663.87	0.00	89.67%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具体情况如下：

债权人	被担保人	担保人	担保总额	保证方式	保证期间
香港华为国际有限公司	神州数码（香港）有限公司	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美元贰仟万元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合肥神州数码有限公司	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伍亿元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昆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肥神州数码有限公司	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壹亿元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三年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金额为552.09亿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担保情形，无涉及诉讼的担保。对外担保实际占用额为233.79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02.72%。为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金额66.96亿元，担保实际占用额6.03亿元；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金额529.1亿元，担保实际占用额227.76亿元。

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二年六月十八日